

寻找陌生人

□盐城 颜巧霞

女儿十岁了,我们去一家影楼为她拍照留影作纪念。为女儿梳发化妆、搭配衣服的是位年轻的姑娘。她身材纤瘦,皮肤白皙,小巧秀气的杏仁脸上是一双微带笑意的弯月眼,整个人呈现出邻家妹妹的可亲气质。她一开口说话,却是外地口音。我好奇相问,她告诉我,她是山东泰安人。

姑娘动作伶俐,很快就为女儿盘起清宫小格格的发型,又帮女儿换上格格穿的宫廷旗袍。女儿随着摄影师走进摄影棚里,我和她就站在一旁边看边聊。说及她的家人,她讲,父母就生了她们姐妹俩,她是妹妹……我又问她:“如何背井离乡来到我们江苏?”她脸上泛起羞涩甜蜜的笑容,朝着摄影师的方向努了努嘴:“跟着他来的!”我一下子明白过来,这是为爱走天涯。

女儿来换装,她为女儿挑了欧式宫廷复古裙,麻利地把清宫小格格的发髻拆掉,又迅疾地盘上一个西方公主的发型。接二连三,女儿又被她打造成热辣的都市女孩,酷爱运动的棒球女孩……她给

女儿做的发型与挑选的衣物、配饰融为一体,她能使女儿的每一种风格都堪称完美,原本长相很普通的女儿,经过她的手打扮后,变得十分有型有范。我对她的手艺赞不绝口,她却只是羞涩地笑笑。

在她的恋人——那位帅气的摄影师为女儿拍摄期间,我也问她一些体己话:“想不想家?”她脸色瞬间有些黯淡地说,很想家,两年没回去了,店里的生意很好,他俩是给老板打工的,少了一个,生意做不起来。我在心里感慨:生活总是这样,给此就不给彼,给了爱情却要远离父母,有了较高的薪水却没了说离开就离开的自由!

短短一个上午的拍摄,这位山东姑娘用打造儿童造型专业的眼光和手艺让我叹服,又用可亲的气质让我喜欢她。收到女儿的照片后,果然获得身边人的一致喝彩!

一年之后,我再一次想起了这位萍水相逢的山东姑娘。

是女儿参加了小城电视台举办的“最美童声”的歌唱比赛,从没参加过任何声乐比赛的她,竟

然杀出海选冲入复赛。电视台对复赛过程进行全程录像,我和先生商量后,一致决定是该给女儿好好做个造型,我想到影楼里的山东姑娘。

女儿参加复赛那天恰是个暴雨天气,雨瓢泼般倒下来,先生开着车载着我 and 女儿,去找那位姑娘。路上雨大得雨刷都来不及刷,我们在雨里蜗牛般前进,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路雨拼搏,终于赶到那个影楼。没料到的是,那家店铺的庭院,正在改头换面。问了装潢的师傅,他们也说不清影楼搬到哪里去了,更不知道我要寻找的那位山东姑娘去向何方?

就这样,我们怀着一腔希望来寻人,却满怀失望而归。那是我第一次体验到,我们会如此需要一个萍水相逢的陌生人。我深深地后悔,当时没有要她的电话号码。我们找了一家发型店,给女儿梳发化妆,最后出来的造型当然没有让人眼前一亮。我不由得更想念那位山东姑娘,都说要珍惜眼前人,切身的体会告诉我,偶然相逢的陌生人亦是值得珍重与厚待的。

夹竹桃花开

□仪征 张玉明

河对岸是条不太宽的石子路,路面也不平整,雨后会有一洼一洼的积水。白天也少车辆行人,晚上更是冷清。有一次晚间散步,无意间走到这条路上,走着走着,蓦然发现道路的一边,竟然开着一大片洁白的花,像枝头压了厚厚的一层雪,又像是一堵白色的墙。在朦胧的月光下,这些花越发地白,甚至让人目眩。定睛细看,才认出是夹竹桃花。

从此像发现了新大陆,连着许多晚都去。这些花儿越发开得旺盛,丝毫没有减弱的迹象。

某一晚再去时,不禁大吃一惊。眼前景象,已经面目全非。路面被挖开,路旁的夹竹桃全部被连根挖起,遗弃一旁。挖掘机声隆隆,正在带晚作业。询问工作人员,方知这里要建一条四车道的公路。如今,公路早已经建成,也命名了新名字。路旁新栽了许多花木,有高枝红梅、高杆紫荆、玉

簪花等,只是不见了当初的夹竹桃,心中不禁黯然。

后来在一处小区,又看到了一大排夹竹桃。沿围墙而栽,有二三百米长。早先没有发现,可能那时夹竹桃还矮,被围墙遮挡,如今高过了围墙。月光下,满树粉红色的花朵,像极了桃花。开得灿烂热烈,又胜过桃花。也好景不长,原先好端端的苗木,一夜之间,竟然又被拦腰砍断,很多只剩半截。问过门口保安,为何要毁坏掉这些夹竹桃?人家回答,长得太茂盛,遮挡了底层住户的阳光和视线,是业业主强求要求砍的。另有业主说,这种花有毒,不能栽,应该铲除。我更是无语。

夹竹桃早在唐宋时就由印度传入我国。其叶似竹,其花似桃,兼具竹的挺拔与桃花的柔美,拥有君子佳人的完美形象,深受唐宋时期人们的宠爱,栽种极为普遍。夹竹桃受欢迎的另一原因是

其花期特别长。夹竹桃为灌木,终年常绿。花朵不大,但许多花聚生在一起,形成聚伞花序,生在枝条的顶端,非常醒目。花朵由下而上次第开放,下面的花凋谢了,上面的花正开,给人无穷无尽的感觉。紫薇能开百日,称百日红,算花中能开的了。而与夹竹桃比,还是小巫。夹竹桃能开半年之久,称半年红。

我时常在想,那些终年生长在大山里或乡间的草木,还是比较幸运的。它们除了少见一些世面,多承受一些花开无人赏的冷落和寂寞之外,一般不会受刀斧之伤,大都能尽享天年。不像夹竹桃这些生在都市里的花木,看起来风光无限,却整天提心吊胆,看人脸色。不知道哪天就飞来横祸,枝丫被砍断,树干被腰斩,脚下土地被征用,被连根挖起,遭杀身之祸。

愿天下草木都有一个安稳的居所,陪我们到老。

听风,听雨

□辽宁朝阳 风凝

夏天的夜,来得有些迟,但总是归来的。炊烟起,群鸟归,夜,便正式拉开了帷幕。这个时候,暑气渐消,内心只剩下安宁。若是遇到特殊的天气,还会别有一番情趣。

风起了!夜风吹动窗帘,恍惚间,只觉床头小灯变得忽明忽暗。心里想着:这风,曾借着朝阳,为草木染上了一层油碧的色泽,如今又趁着夜色,穿过花丛、草丛,掠过油菜花田、玉米地,裹着遥远的香,迎面扑来。这风,想疾便疾,风起云涌,那种畅快,是久在樊笼的金丝雀永远也无法想象的畅快,能吹散一个人内心深处所有的阴霾。这风,是一位流浪歌手,且歌且行,可化山间云雨,可成水中涟漪,能纵情于山水之间,亦能穿梭

于城市的每一个角落。这风,又是一位行吟诗人,婉约处,如杨柳岸,晓风残月;豪迈处,似大江边,惊涛拍岸。此刻,它摇身一变,化成草原上的蒙古汉子,放牧漫天璀璨的星辰,很快又让这些星辰隐匿于苍茫的夜色之中,似乎是在等待着某一个特殊的时刻。

雨来了!雨的出场,惊天动地。伴着压城的黑云、大作的狂风,一道闪电划破苍穹,一声响雷震彻天宇。豆大的雨点儿,砸在玻璃窗上,窗子噼啪作响,那是铿锵的交响;打在窗外的梧桐树上,叶子左摇右晃,那是凌乱的舞步。瓦上,腾起蒙蒙的水雾;檐下,聚成蜿蜒的溪流。天地间,混沌一片。我喜欢这来势汹汹、摧枯拉朽的声势。这雨,最是深情,也最懂风的心思。狂风

起,它便来去匆匆;微风至,它就缠缠绵绵。它把自己对风的缱绻,表达得淋漓尽致。最喜这样的雨夜,可阅枕边书,可写心中事,可品一盏清茶,可听一支悠长的蒙古长调,任思绪如烈马般驰骋。那一刻,时间仿佛是可逆的,所有经历过的美好都能够你的世界里重新上演。

风停雨住,“滴答,滴答”的檐雨,伴着雨后微凉的空气,清除了内心的芜杂,忽而生出一种彻悟的感觉。人生短短数十载,哪怕处境窘迫,哪怕前路迷茫,哪怕一路诸多风雨,又何尝不是一种难得的生命体验?其实,没有一个时刻不是良辰。将自己安放于四时流光里吧,安于一株草的平凡,一片叶的恬淡,活成慈悲光阴里一道独特的风景。

小院儿青绿

□南京 徐延彬

拧开发锈的锁,推开吱呀的门,荡漾的春光把母亲与我一起拥进小院儿。

清明的雨,让干渴太久的土地张开嘴巴拼命狂饮了两天两夜。我走近时,看到她显得那么滋润、那样舒坦,芫荽、蒜苗、菠菜、韭菜、莴笋一片青绿,有的枝叶挂着水珠随风摇曳着,惬意又盎然。柔柔的风,轻轻把薄薄的云拂开,春日暖阳瞬间投在母亲和我身上,洒落一地温馨。一群麻雀兴奋地飞来,唧唧喳喳地从一棵树飞到另一棵树上,随即落到地面,用爪子不停地戳弄湿漉漉的土,一蹦一跳地寻找它们的美食。高高梧桐树上的喜鹊也不甘寂寞,急忙从窝里飞跃而出,高一声、低一曲地欢迎我们一老一小回家。母亲阴云密布了几天的脸庞,终于豁然绽开了笑颜。

小院儿不大,紧贴武安南鼓山的山脚。当年父母靠着老宅西墙在此为我们弟兄盖起九间房屋,辟出一片新天地。二老力壮时,反复翻刨和改造,添加进有机土和锯屑,把房屋北面的这块土地平整,恢复地力。之后,东侧栽了石榴、香椿和花椒树,西边和北侧东西成畦,成为栽种时令蔬菜的小菜园。白菜、菠菜、茄子、黄瓜、青椒、西红柿、芸豆,每样都种一点,只图吃个新鲜。一年四季,那一畦畦新鲜蔬菜,直接送达餐桌,安全营养且不说,吃起来那种鲜香妙不可言,回味无穷。

彼时,我也多次与父母在小菜园耕作。一次,我骑上父亲的自行车到伯延镇买些西红柿、青椒和茄

蚕豆飘香

□北京 杨丽丽

老家有立夏吃蚕豆的习俗,似乎吃了蚕豆,才算迈过夏日的门槛。宋人舒岳祥在《小酌送春》中写道“莫道莺花抛白发,且将蚕豆伴青梅”,可见古人迎接夏日到来的习俗里也是以品尝蚕豆和青梅为主。

在家乡,蚕豆是最好种植的一种植物,它们根系发达,不挑剔土壤的肥沃或贫瘠,也不争夺雨露的多少。乡亲们随手点几粒种子在田间地头,或者菜园的边边角角,它们就会蓬勃出一片,它们不自卑也不自弃,就在阳光雨露里快乐地生长。

到了花开时节,蚕豆花就像在做一场舞蹈表演:先是一点白白的小芽苞,蜷缩着,慢慢地开始一点点舒展着腰身,长成了槐花那么大小,饱满鼓胀,嫩嫩的惹人爱;没几天,蚕豆花就伸长了手臂,一朵朵像蝴蝶展翅一样,翩然在田间地头,飞舞在菜地边缘,引来蜜蜂蝴蝶的嬉戏。

小时候家里条件不是很好,没有什么零食水果,到了蚕豆飘香的季节,嘴馋的我就会督促母亲去菜

子苗,翻好地,调好畦,再用锄头挖好苗坑,先往坑内洒上些许水,然后把小苗压进坑里,再用土固定,最后再浇一次定苗水。每次回家,我喜欢在小菜园做点儿事情,或松土,或点种,或锄草,或间苗,或补苗,或浇水,或施肥,或捉虫……尽享自然幽雅、清新恬静的田园意境。

那年夏日回家,开灶炒菜做饭前,母亲顺手在小菜园拔点儿菠菜,摘几棵青椒,割一把韭菜。青绿的时令蔬菜柔软细嫩,几分钟上了餐桌,本色不变,味道纯正,清香扑鼻。胃,最能忠实记忆食物味道。娘的味道,常常令我回味,无数次在梦里穿越回那温馨的场景。

母亲的一声呼唤把我拽回眼前。她指着脚下的菜畦说,你记得不,小孩儿们来到菜地就忙着要土,跟我学锄草、种菜……母亲的孙辈重孙辈小孩儿众多,此刻她老人家说的是哪年哪月哪一个小孩儿,我一概不知。我不去打断她絮絮叨叨甚至多次重复的述说,且与她老人家一起沉浸在幸福的回忆之中,尽管我脑海里还夹杂着温馨和惆怅。父亲已经仙逝多年,母亲常住儿女家。她盼望着能够时不时地回自己的家小住几天,但至今这点小小的愿望却没有实现。好在二弟继续经营着这几畦菜地,一年四季,小院儿依然持续着耕种和收获,母亲也常常来这里走走、看看,勾连她不尽的回忆。

说话间,母亲又拔了一大把菠菜、摘了几株蒜苗,笑着对我说,走吧,今天中午我俩就吃它了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1001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